

城园共融

——基于公园城市理念的城市绿地建设研究

The Integration of City and Park

—Research on Urban Green Space Construction Based on the Concept of Park City

徐海顺* 陆 晓
XU Haishun* LU Xiao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基于‘水适应性’生态智慧遗产视角的垛田保护与活化利用研究”(编号: 20YJCZH190)

江苏高校优势学科建设工程资助项目“风景园林学”(PAPD)

南京林业大学青年科技创新基金项目“城市绿地‘海绵体’体系及其规划理论方法研究”(编号: CX2016003)

中国国家留学基金资助项目(编号: 201808320046)

文章编号: 1000-0283 (2020) 10-0082-06

DOI: 10.12193/j.laig.2020.10.0082.013

中图分类号: TU986

文献标识码: A

收稿日期: 2020-06-16

修回日期: 2020-08-10

摘要

公园城市的概念为城市绿地建设提供了基础理论保障, 也为城市生态空间建设与经济建设带来新思路与新挑战。结合前人研究综述, 本文梳理并凝练公园城市内涵, 围绕公园城市生命共同体, 探讨新时期广义城市绿地系统概念内涵的拓展延伸, 明确其作为公园城市建设载体的功能定位转换调整新思路与新要求。从全域绿色底图构建、绿地功能管控机制、共同体融合模式等视角, 提出公园城市理念指引下的绿地建设策略与途径, 构筑“城园共融”的公园城市生命共同体。

关键词

公园城市; 生命共同体; 城市绿地建设; 绿色基础设施; 自然价值本质

Abstract

The concept of park city provides the basic theoretical guarantee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urban green space, and also brings new ideas and new challenges for urban ecological space construction and economic construction. Combined with the previous research review, this paper combs and condenses the connotation of park city, explores the extension of the concept of generalized urban green space system in the new era, and clarifies the new ideas and requirements of functional orientation transformation and adjustment as the carrier of park city construc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green based map construction, green space function control mechanism and community integration mode,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the green space construction strategies and approaches under the guidance of park city concept, and constructs the park city life community of “park city integration”.

Key words

park city; life community; urban green space construction; green infrastructure; essences of natural values

徐海顺

1981年生 / 男 / 江苏靖江人 / 博士 / 南京林业大学风景园林学院副教授, 研究生导师, 澳大利亚国家水敏型城市合作研究中心(CRCWSC)访问学者 / 研究方向为海绵城市与绿色基础设施、城乡绿地规划设计与景观生态修复(南京210037)

陆 晓

1995年生 / 女 / 山东青岛人 / 南京林业大学风景园林学院硕士在读 / 研究方向为风景园林与城市绿地生态规划设计(南京210037)

*通信作者 (Author for correspondence)

E-mail: nj_xuhaishun@163.com

公园城市是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成都天府新区时提出的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新理念^[1]。基于该理念, 本文探讨新时代城市绿地概念内涵的拓展延伸、功能定位的转换调整以及对应的建设策略, 建设“诗意栖居”城市生态人居环境, 构筑山水林田湖城生命共同体^[2-5], 形成人、城、境、业高度和谐统一的新理念、新形态、新业态、新文明的城市发展创新模式^[6]。

1 公园城市的本质内涵及其相关理论的发展历程

公园城市是新时期针对城市发展面临的新挑战、新问题的深度解读与思考^[4]，融合国内外自然与城市发展理论，创造性地提出的创新发展理念与生态文明哲学。为准确理解公园城市内涵，本文将国内外相关理论发展历程以树状图形式做出整理（图1）。

纵观国内外多个城市绿地建设模式的更迭，其本质无外乎是自然与城市二者的不同建设模式在不同时期的反复调整。公园城市理论提出后，城市人居环境领域的相关学者与从业者积极探索公园城市的概念内涵与实施策略，普遍认同公园城市内涵的价值核心是人民，关键是优化协调自然景观与城市建设^[4, 6-8]。“公园”是指所有服务于城市生态健康发展，具有公园性质的山水田林湖自然生态类型与组分的统称^[6]；“城市”则是以人为中心、人与生态环境相互作用的复杂网络结构系统^[2]。

公园城市，某种意义上可以理解为“自然系统”与“人类城市系统”有机融合所形成的自然生态要素（山水林田湖草）、生命系统（乡土生物圈）和人类（社会人文经济）共生互生的“共商、共建、共治、共享、共融”复合型生态系统融合新形态^[1]——公园城市“城园共融”生命共同体。

2 公园城市下城市绿地系统的价值本质

2.1 城市绿地系统是公园城市建设的重要载体

公园城市的“公园”广义上强调的是以公园为代表的、对生态有贡献性的山水田园绿地组团布局^[5]，是指一切人工的、半自然以及自然的山水田林湖草生态要素及其集成体系，包含区域绿地在内，某种程度上可被解读为“城市绿地系统”。

公园城市将“市民—公园（自然）—城市”三者关系的优化协调作为城市发展建设的主线，因此城市绿地（公园）系统是公园城市发展建设的基本性、前置性要素基底^[6]。在公园城市系统中，广义城市绿地系统作为自然与城市的过渡与链接，调和土地建设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之间的矛盾^[7]，为市民进行日常活动和感知自然提供优质多元的空间载体^[3-6]；同时，城市绿地系统为城市生态环境中的物质、能量流动提供保障，发挥保护自然物种、保持自然生态过程、保障空气和水资源质量、促进社区健康发展和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等综合生态服务功能^[8]，因此是构建“自然生态要素+生命系统+人类”的公园城市生命共同体的重要载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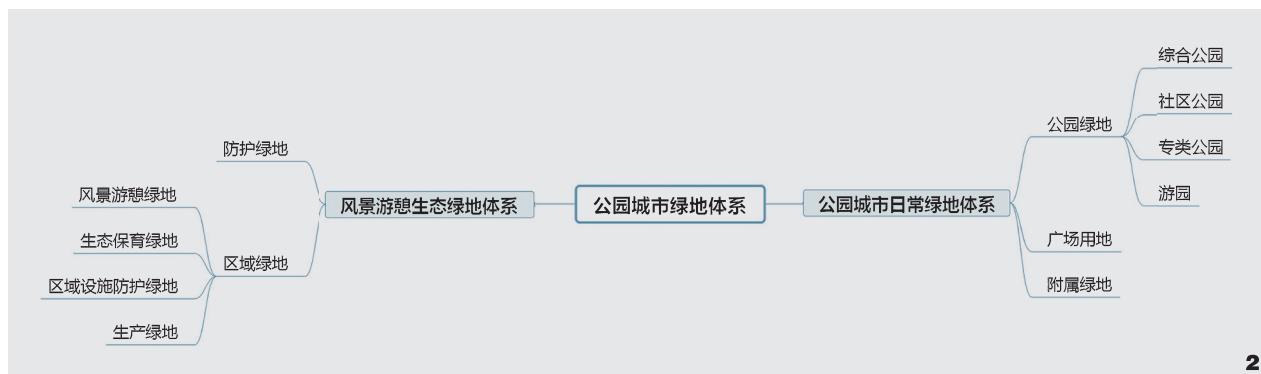


1. 公园城市理论发展历程

2.2 公园城市对城市绿地建设的新要求与新思路

公园城市理念的实现过程实质上是对城乡绿地体系和公园系统的结构优化、扩容提质和内在升级^[9]，对城市绿地的建设要求主要从“大系统”“大生态”“大融合”三个角度展现。

“大系统”是针对广义上的绿地类型而言，即公园城市的建设要求基于更加体系化、网络化的生态绿地基底系统。“体系化”是指建立“人本主义”的公园城市绿地体系（图2），包括城市日常绿地体系和风景游憩生态绿地体系，前者保证老百姓“出门见绿”，后者则以柔化的方式阻止城市的无序化蔓延，同时满足居民的周末“微旅游”等游憩活动；“网络化”是指城市绿地通过生态廊道进行内外衔接，如居住区绿地、广场绿地等面积较小的绿地斑块，通过道路绿地、滨水绿地



2. 公园城市绿地体系构成图

等线性通道，与综合公园等面积较大的中心绿地构成中心城区局部生态整体，再将其通过城乡绿道串联，与城市周边的区域绿地、郊野公园等构成的周边自然山水生态基质，互相衔接渗透形成网络系统，构建城市绿地系统空间网络。

“大生态”是针对以公园为代表的绿地所应具有的综合服务功能与价值而言，即公园城市需要一个具有综合生态功能价值的绿地生态系统来提高绿色基础设施价值、平衡绿地生态产品供给与需求^[9]。一方面，城市绿地应以游憩服务为基本功能^[10]，强调公园绿地体系作为载体的开放公平和活力多元，为“形而上”的人与自然、人与社会的“人居”活动服务^[11]；另一方面，构建绿色基础设施理念指引下的公园城市绿地“绿色+”发展框架^[10]，引领功能产业、资源利用、文化景观、生活服务、品牌塑造等各方面发展^[11]，以绿地系统提供的物质产品、文化精神产品、生态产品作为“环境”与“人居”的纽带，注重城市自然系统在生态环境、休闲游憩、文化传承等方面隐性“非市场化”价值，以及其对城市经济、生活、社会、品牌等价值和区域创新发展能力的影响与提升，从而建设人城境业高度和谐统一的现代化生态平衡的公园城市^[8]。

“大融合”是从基于公园城市的的城市绿地系统多功能融合与复杂性空间构成的角度而言，即公园城市需要基于人与生态环境互利共生的城市复杂耦合系统来运行：布局结构融合是区域绿色系统与城市功能空间的有机融合；功能融合是指自然空间为人类“三生”活动提供便捷性与适宜性；城市肌理融合是自然系统形态与城市系统形态的景观融合，是风景、风土、风水的高度融合与统一^[5]；服务价值融合是指融入自然系统作

为绿色基础设施，保障人们生活质量，促进城市健康发展；产业融合是围绕生态文化构筑特色产业集群，文旅、农旅融合，一二三产融合，发挥自然生态资源禀赋优势，提升绿色生态经济产品体系^[9]的综合竞争力。

3 公园城市理念指引下的城市绿地建设策略

3.1 构建“全域公园”绿色底图生态安全格局

基于“格局-过程”景观生态学原理^[12]，公园城市应以城市自然生态结构下生命共同体之间的各种过程和综合体之间的空间关系为研究对象，把空间格局、生态学过程和尺度结合起来，将城市绿地系统、雨洪管理、休闲游憩、遗产保护、生物栖息地和环境教育等多种功能相结合，形成由各种开敞空间和自然区域嵌套的“全域公园”自然生态网络格局；同时强调土地利用和景观规划管理优化调整，基于现有城市绿地系统，优化景观组分的空间分布以加强城市建设区内外绿地空间与山水景观的连通性，通过生态廊道系统降低生态斑块破碎化程度，塑造城园共融的绿色基础设施景观生态安全格局；另外，公园城市绿色底图的建设也应与国土空间规划相一致，与城市总体规划、国土资源管控等领域相衔接，支持多学科多领域多专业共同合作，以保障国土、区域和城市生态安全的永久性关键格局，实现生态保护“一张底图”^[10]。

3.2 建立绿地功能复合输出与级别化管控机制

城市绿地的使用效率低或功能失衡，根本原因是绿地在城市绿地系统级别断层或功能定位不当。建立绿地功能复

合输出与级别化管控机制，有助于在绿地设计与建设的微观层面，平衡绿地的承载力与功能需求，适度分散绿地功能或开发绿地潜在功能，从根本上解决绿地功能服务级别的失衡现象^[11]。

(1) 构建多功能绿地综合体。在绿地系统规划之前，应结合绿地本身及周边用地等多方面现实因素利用库普兰德(Coupland)提出的正规法、亲近法、弹性法、调和法^[12]进行绿地功能等级评估，以主要用地功能包含次要用地功能，并协调主次功能的连通性与差异性，建立不同绿地功能之间密切联系，避免主次功能在空间或时间上的冲突^[9]，以达到绿色开放空间定位平衡状态。

(2) 基于城市绿地空间规模体系构建绿地功能服务等级体系。公园城市绿地的“功能服务级别”是指城市绿色公共开放空间的功能服务能力在整个城市绿地系统的功能服务等级体系中的位置，具体指处于某种级别的绿色公共开放空间根据其本身的空间规模级别限定之下所具有的绿地功能是否与绿地本身的承载力相匹配。绿地功能服务等级体系的构建，应首先明确绿地在其空间规模级别的位置，并调研其服务功能的具体承载力；其次调研绿地空间服务对象的功能需求，包含微观、中观与宏观三个层面的需求，从绿地的生态价值、美学价值、游憩价值和防护价值等方面进行功能等级评定，构建标准化功能服务等级体系^[14]。

3.3 探索多维度“城园共融”共同体融合模式

“城园共融”是公园城市生命共同体发展的终极愿景，首先体现在城市与绿地系统在物质空间层面进行多维度的有机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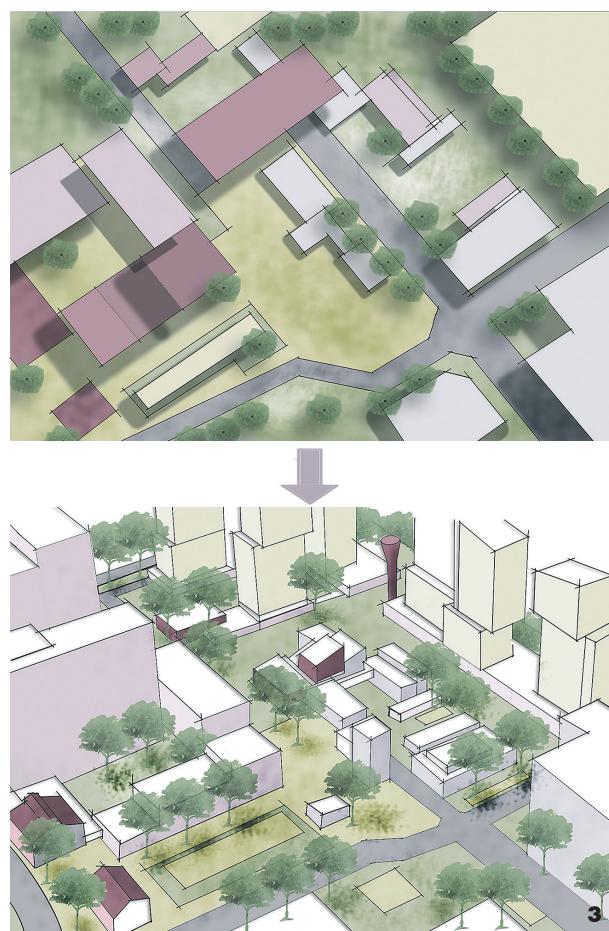
水平维度的融合体现在城市绿地与产业经济的融合，是空间业态与空间形态的融合。通过商业、教育、居住、道路、公共服务等不同的用地区块与城市绿地进行间隙融合(图3)，形成区域公园性质功能共同体，以绿地为动力带动区域产业创新与经济发展。水平维度的空间融合赋予土地资源较大的灵活性，有助于健全城市空间结构，共同营造特色城市风貌形态。同时，公园城市自然格局的完整性和特殊结构得以维持，稳定的绿色基础设施保障其稳定的服务质量输出，提高整个城市抵抗外来灾害能力^[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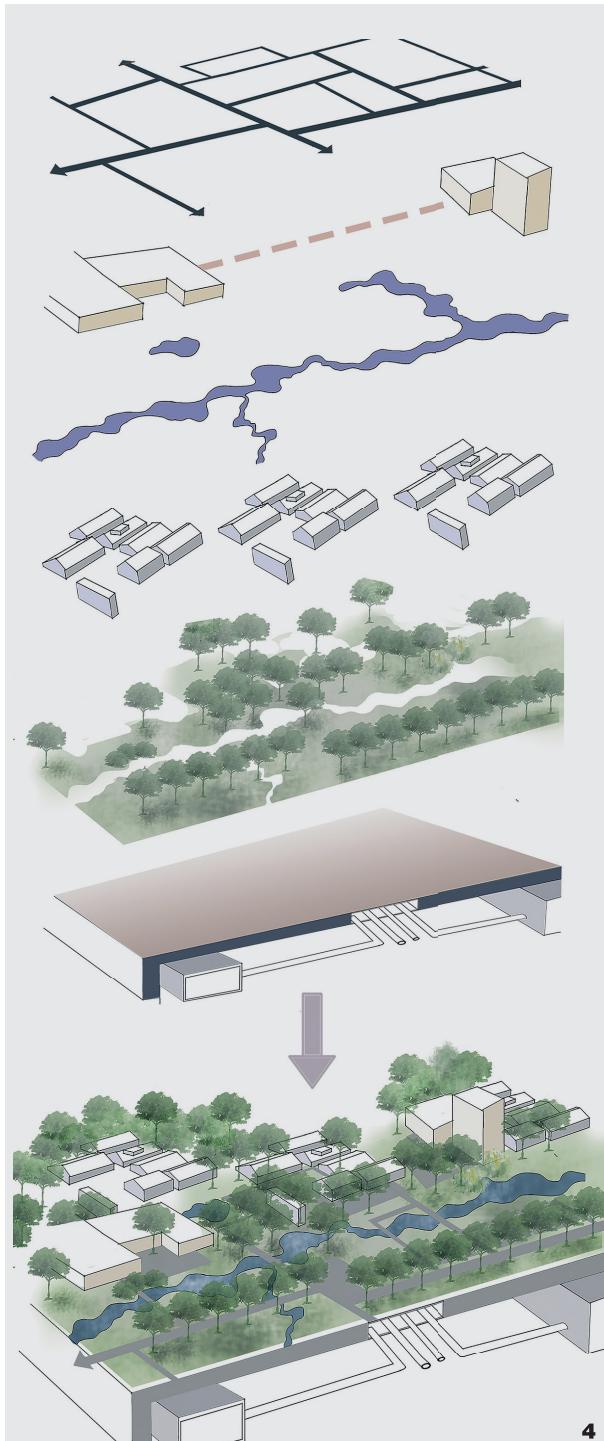
垂直维度的融合是城市中指定地点中所有城市系统的某一部分的垂直分层叠加(图4)，包括城市绿地系统、居住空间系

统、商业空间系统、社会文化系统、交通运输系统、市政基础设施系统等，城市绿地作为一项生态公共基础设施引入市场机制中，形成小单位公园共同体“细胞”。绿地在构建垂直维度建设过程中应与居住区、商业区、河流、道路等不同功能分区根据各类系统自身权重加以耦合，从人的生产创造角度出发最大限度地发挥绿地本身的活力，提高周边系统的经济、社会及生态价值创造力，实现城市系统与城市绿地的纵深融合发展^[12, 15]。

物质空间层面融合发展的过程所产生的作用，将带来精神层面的公园城市内生性文化的塑造与升华——生态文明作为美丽宜居公园城市的“文化魂”，建立以生态价值观念为准则的

3. 水平维度融合示意(注：不同颜色代表不同性质的用地)





4. 垂直维度融合示意图

生态文化体系，营造差异化多元文化主题的绿色空间。公园城市绿地基于“场所精神”^[16]，通过特色文化活动与临时性主题景观事件，强化公众对文化的感知体验，提升城市文化品牌塑造及传播和影响力，体现物质空间与精神空间的高度融合，打造彰显人文荟萃、特色鲜明的公园城市特色城市文化景观体系和人文环境，促进传统自然文化与现代生态文明交相辉映，彰显公园城市独特人文韵味。

4 公园城市理念指引下的城市绿地系统建设途径

4.1 公园城市日常绿地体系建设途径

公园城市日常绿地体系以公园绿地、广场用地和附属绿地为主，“出门见绿”的有效保证是公园绿地环境公平，这要求日常绿地体系在满足绿地量供给的条件下，需通过合理规划与用地性质调整等手段提高公园绿地在城市中的均衡性分布^[17]，统筹城乡公园绿地建设，引进绿色数字技术进行决策辅助，以公园绿地形态带动周边产业业态，共同促进公园城市绿地体系建设。综合公园与社区公园应根据公园规模评估公园的功能级别，从布局选址、方案设计到运营管理均需考虑不同人群的使用习惯与偏好^[18]，在创新中传承与保护场地“文化魂”，丰富生态文明内涵；专类公园的建设应结合公园类型，以本身特色促进三产发展，细化儿童主导型与老龄友好型^[18]专类下的公园布局与建设；游园及附属绿地中的居住区绿地则应充分利用其距离短、利用率高的优势，打造多样化、舒适化、特色化休闲空间，提高居民幸福指数；其他附属绿地则应针对所属用地性质，平衡绿地服务与休闲的功能级别，以次要功能补充主要功能；广场用地应吸收城市特色，突出其特殊的城市肌理与艺术文化特征，引进新材料与新技术，增加广场绿化覆盖率与上座率，以人与物质流动的方式促进公园日常绿地体系的完整性。

4.2 风景游憩绿地体系建设途径

风景游憩绿地体系以防护绿地和区域绿地为主，应以长远的发展的眼光来看待风景游憩绿地体系的建设。风景游憩绿地体系的建设应与城市规划同时进行，利用通过绿色基础设施焦点地图(Green Infrastructure Focus Map)、绿色覆盖地图(Greenness Cover Map)等可视化方法^[19]，合理构建城市与周边风景游憩绿地的发展框架，使城市与自然处于有序的物质流动平衡状态，从而达到形态的稳定。风景名胜区的建设应与自然

保护地体系相一致，平衡旅游经济价值与生态资源价值，针对不同类型的景区进行差异化分区管控^[20]；湿地公园与生态保育绿地应建立公园保护与治理利益共同体^[21]，从生态保护、科研、教育、游憩、产业经济等多方面利益出发，合理制定保护与开放区域，优化植物结构，加强与城市水系的联动；森林公园与郊野公园应遵循生态保护、因地制宜的原则，最大程度降低对原生境的破坏，沿场地流线进行小而精地节点建设；生产绿地可与乡村绿地、荒野绿地等相结合，一地多用，在不影响产业的基础上开发防护功能；防护绿地及区域设施防护绿地应针对防护需求合理规划，与公园绿地系统相衔接，丰富植被层次，构建产业性风景式防护林^[22]。

5 结语

城市与自然从古至今相互依存。公园城市用有机联系、时空统一的观点来解读自然与城市的共生互利协同关系，以城市公园彰显城市自然系统内涵，既强调重视城市自然系统物质环境，又强调重视文化传统与社会发展问题。公园城市思想对于自然的认知与理解，本质上是城市自然系统价值本质的转化，将自然系统的生态环境价值、社会价值和文化价值作为城市健康发展的基础，同时强调自然系统对城市发展的产业动力价值、宜居价值和创新集聚价值^[23]。城市自然系统价值本质的转化是推动公园城市战略背景下城市绿地发展观念转变的核心动力，将原有单纯的城市绿地建设推动到城市发展、社会发展、家园建设与生命共同体^[23]构建的高度，引导新时代城市绿地转型升级的战略方向，从而加快美丽宜居公园城市建设。■

参考文献

- [1] 郭禹辰. 公园城市凸显绿色发展新理念[N]. 中国城市报, 2018-08-13(002).
- [2] 刘秀晨. 树立园林自信 建设公园城市[J]. 中国园林, 2018, 34(10): 7-9.
- [3] 李雄, 张云路. 新时代城市绿色发展的新命题—公园城市建设的战略与响应[J]. 中国园林, 2018, 34(05): 38-43.
- [4] 王浩. “自然山水园中城, 人工山水城中园”—公园城市规划建设设计论[J]. 中国园林, 2018, 34(10): 16-21.
- [5] 刘滨谊. 公园城市研究与建设方法论[J]. 中国园林, 2018, 34(10): 10-15.
- [6] 吴岩, 王忠杰, 束晨阳, 等. “公园城市”的理念内涵和实践路径研究[J]. 中国园林, 2018(10): 30-33.
- [7] 刘颂, 杨莹. 生态系统服务供需平衡视角下的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策略探讨[J]. 中国城市林业, 2018(2): 1-4.
- [8] 刘文平. 基于景观服务的绿色基础设施规划与设计研究[D]. 北京: 中国农业大学, 2014: 20-22.
- [9] 张悦文, 金云峰. 基于绿地空间优化的城市用地功能复合模式研究[J]. 中国园林, 2016(2): 98-102.
- [10] 邹兵. 自然资源管理框架下空间规划体系重构的基本逻辑与设想[J]. 规划师, 2018(7): 5-10.
- [11] 李晋, 李发戈, 徐朴. 成都建设美丽宜居公园城市的SWOT分析及战略选择[J]. 四川行政学院学报, 2018(5): 100-104.
- [12] 孙梦琪. “格局—过程—功能”视角下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理论研究[D]. 重庆: 重庆大学, 2017: 24-27.
- [13] 孙翔. 新加坡“白色地段”概念解析[J]. 城市规划, 2003(7): 51-56.
- [14] 周聪惠, 金云峰.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中的等级控制体系框架建构研究[J]. 中国城市林业, 2014(3): 30-32.
- [15] 成实, 成玉宁. 从园林城市到公园城市设计—城市生态与形态辩证[J]. 中国园林, 2018(12): 41-45.
- [16] 诺伯舒兹. 场所精神—迈向建筑现象学[M]. 施植明译. 上海: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0: 5-10.
- [17] 傅凡, 靳涛, 李红. 论公园城市与环境公平[J]. 中国名城, 2020(03): 32-35.
- [18] 杨茅矛, 张亚莉. 新时代背景下公园城市多方共营建设路径研究[J]. 城市建筑, 2020, 17(06): 141-144.
- [19] 郑宇, 李玲玲, 陈玉洁, 袁媛. “公园城市”视角下伦敦城市绿地建设实践[J/OL]. 国际城市规划: 1-9[2020-08-10]. <https://doi.org/10.19830/j.upi.2019498>.
- [20] 陈宇昕, 颜剑英, 钟阳. 自然保护地分区管控探讨—以风景名胜区为例[J]. 规划师, 2019, 35(22): 56-60.
- [21] 涂宏涛, 李华, 钮子鹏, 张锦绣, 凌威. 浅析国家湿地公园建设中存在的问题与建[J]. 湿地科学与管理, 2020, 16(02): 44-47.
- [22] 赵警卫, 王荣华. 论园林的生产功能[J]. 湖北农业科学, 2010, 49(01): 235-236.
- [23] 吴承照, 吴志强. 公园城市生态价值转化的机制路径[N]. 成都日报, 2019-07-10(007).